

证券代码：300357

证券简称：我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8 号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上海分公司会议室（上海市钦江路 333 号 40 号楼 5 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桃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循执业准则，认真

尽责地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与《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监事会的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监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5 年 8 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